

证券代码：831144

证券简称：欣影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中邮证券

上海欣影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8月20日审议通过提名监事议案，具体如下：

提名彭修灿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为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免原因

鉴于公司监事威海涛先生因个人原因提出辞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提名彭修灿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彭修灿，男，1981年12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江南大学工商管理专业，大学本科学历。2004年10月至2007年1月任上海方行粘合剂有限公司销售经理；2007年2月至2010年5月任上海哈德电气技术有限公司广东广西大区经理；2010年6月至2012年3月任上海涌能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华中区域经理；2012年4月至2020年12月任上海欣影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市场区域经理；2021年1月至今任上海欣影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电网事业部副总经理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本次任命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命不会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上海欣影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

上海欣影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8 月 20 日